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理论创新的指导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事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》和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工作规则》，结合当前形势，制定本指导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。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，坚持百花齐放、百家争鸣的方针，坚持双百方针，坚持团结、民主、和谐、奋进的基调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、结果导向相统一，坚持守正创新、守正不守旧、尊古不复古，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，坚持有所制有所不制，坚持有所立有所不立，坚持有所言有所不言，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，坚持有所制有所不制，坚持有所立有所不立，坚持有所言有所不言。

二、主要任务。围绕党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，围绕天津市重大战略需求，围绕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，开展前瞻性、战略性、基础性、综合性研究，为市委、市政府决策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。

三、保障措施。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加大经费投入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营造良好学术氛围，严格学术规范，强化质量意识，提升研究水平。

四、附则。本指导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未尽事宜，参照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》和《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工作规则》执行。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sklbgs@tj.gov.cn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